

证券代码：874495

证券简称：永大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职工人数超过 300 人，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职工代表董事。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丁继平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其他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

选举丁继平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5 年 8 月 29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设置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丁继平女士，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张家港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张家港市化工机械有限公司）职员；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张家港市永大石化装备有限公

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10月进入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历任行政部部长、商务部部长；2022年7月至今，担任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商务部部长。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职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